



讓 一 群 人 受 益

群益投信

機構投資人 盡職治理報告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目錄

一、關於群益投信.....	1
二、整合 ESG 納入投資決策流程	2
三、與被投資公司互動.....	4
四、投票政策.....	6
五、盡職治理遵循相關說明.....	8
六、結語.....	8
七、連絡資訊.....	9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報告

2019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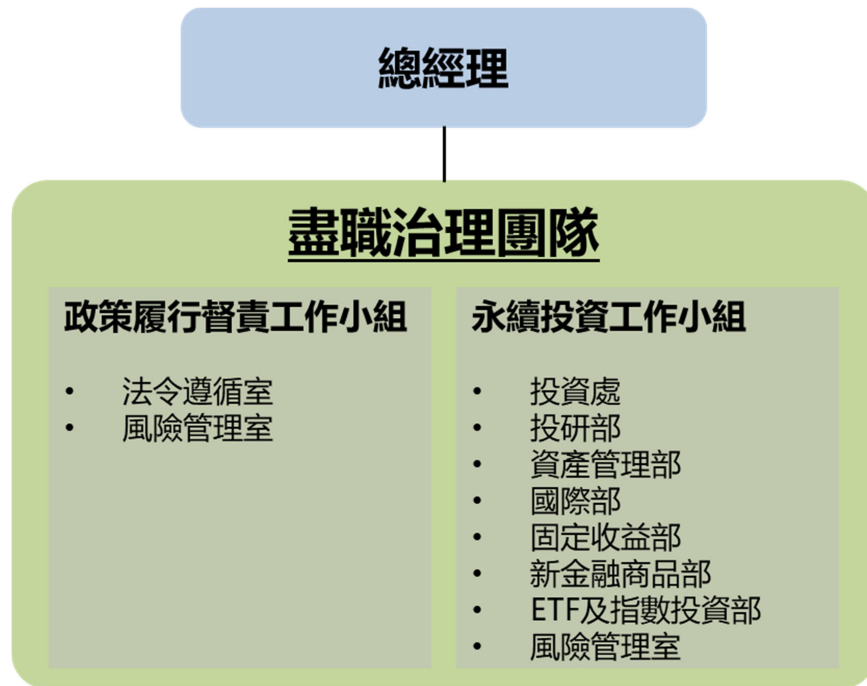
一、關於群益投信

「讓一群人受益」是群益投信的基本核心價值，群益投信忠於投資人所託付的每一分錢，矢志讓客戶最得「益」的事，始終是群益投信最在「益」的事。

群益投信成立於 1995 年 10 月，是臺灣投信界中歷史悠久、深具信譽的公司之一，至 2019 年 12 月底，總管理規模新臺幣 4,096.7 億，其中共同基金管理規模達新臺幣 3,730.8 億元，為臺灣前 3 大共同基金管理公司。一直以來，群益投信秉持著馬拉松精神，為投資大眾創造長期收益，「產品創新、風險控管、績效領先」是我們經營遵循的三大目標，高品牌信任度加上基金績效表現卓越，深獲投資人肯定，成立至今，群益投信締造許多輝煌的成績，這都是每位員工互相合作、努力不懈的成果。

群益投信為遵循「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由法令遵循室及風險管理室負責督責盡職治理政策及利益衝突管理政策之履行，藉由各項內部教育訓練及宣導，讓同仁瞭解盡職治理之重要性並遵守各項原則，努力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及忠實義務，確實維護投資人權益。在兼顧被投資公司永續發展方面，由投資處、投資處轄下投資部門及風險管理室派員組成永續投資工作小組，於投資評估與決策流程中納入 ESG 議題之運作機制，包括持續執行並強化國內股票的 ESG 投資流程及著手規劃海外股票、債券等投資標的之 ESG 投資流程，關注被投資公司營運狀況並透過出席股東會、行使投票權、適當與被投資公司之董事或經理人等經營階層對話與互動等議合方式參與被投資公司之公司治理，於關注被投資公司時，考慮 ESG 相關之風險與機會，以及瞭解被投資公司之永續發展策略，促使被投資公司善盡社會責任並促進被投資公司永續發展。（如圖 1）

圖 1. 群益投信盡職治理團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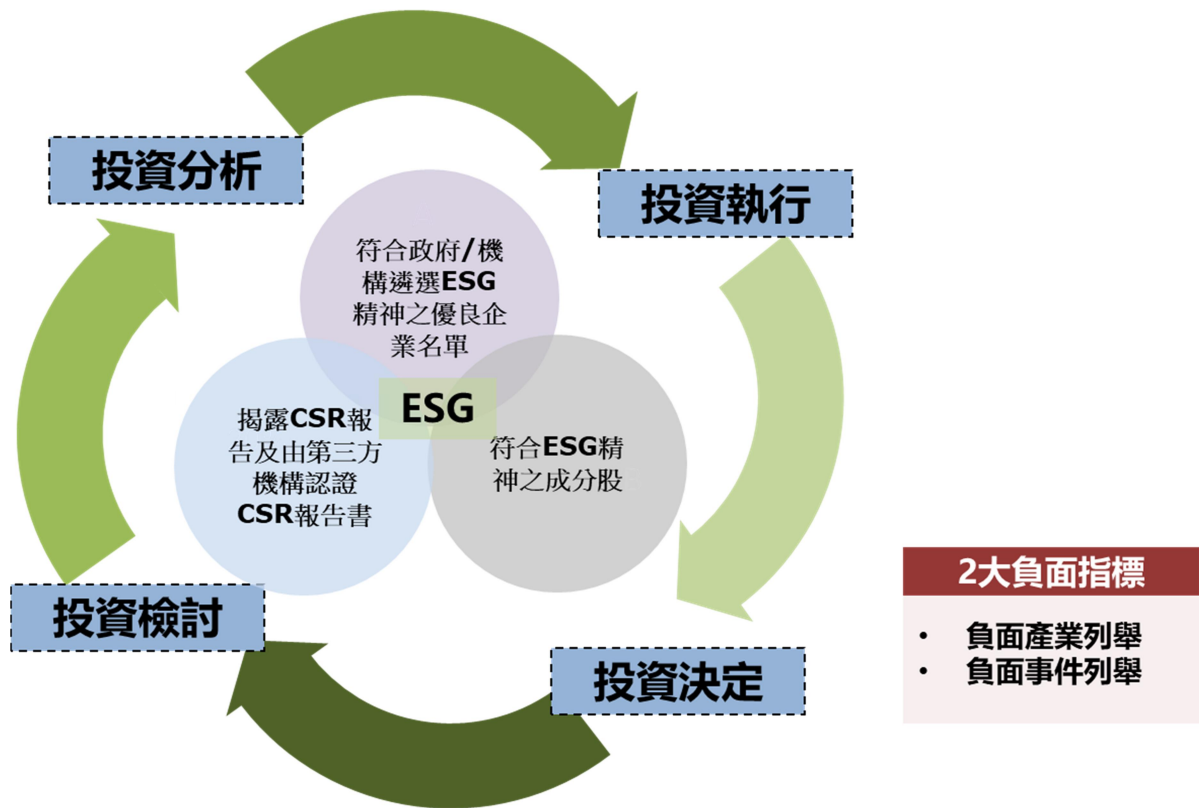


二、整合 ESG 納入投資決策流程

群益投信於 2009 年開始考量責任投資因素，將長期信用不佳或有人為舞弊行為之公司列為可投資資產池的負面表列篩選原則；2016 年簽署「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表達未來積極對被投資公司持續關注與溝通，追求長期價值之決心，並展開對於建立 ESG 分析與投資方法的研究；2017 年在綜合評估當下台灣 ESG 發展現況、群益投信既有國內股票可投資資產池九大負面表列篩選原則、實際投資環境並兼顧投資效益考量下，建立本公司融合 ESG 選股機制的國內股票可投資股票池運作模式（如圖 2）。

群益投信的 ESG 選股機制採三大正向原則與兩大負面指標，且要求符合該三大正向原則的個股數不得低於可投資資產池總數的 50%，至於落入 ESG 選股機制兩大負面指標的個股，原則上不允許加入可投資資產池或禁止投資。

圖 2. 群益投信投資決策流程



群益投信 ESG 選股機制的三大正向原則與兩大負面指標說明如下：

(一)三大正向原則

- 1.市場具知名度或公信力之法人機構或政府機關所遴選符合 ESG 精神的社會責任優良企業名單，目前包括企業環保、節能減碳、企業永續發展、企業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等五個面向，如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舉辦之「國家永續發展獎」獲選上市櫃公司、證交所「公司治理評鑑」獲得評鑑結果為前 35%之上市櫃公司等。
- 2.將最近期可取得之國內外指數公司所編製發行符合 ESG 精神之指數的台股相關成分股納入正向原則名單，例如臺灣就業 99 指數、臺灣高薪 100 指數、臺灣公司治理 100 指數及道瓊永續指數 (DJSI) 等。
- 3.依法令規定編製揭露企業社會責任 (CSR) 報告書並有經過獨立第三方機構查證之上市櫃公司納入正向原則名單。

(二)兩大負面指標

- 1.當企業所從事的產業、生產活動與投資人價值相衝突，且不符合 ESG 精神時，經內部評估後符合本公司所列舉特定產業別之上市櫃公司，將以負面表列方式進行排除性選股，後續並將定期與不定期就該名單進行檢視並做因應調整，例如菸酒、武器、賭博商、軍火商等產業。
- 2.當企業發生負面事件與投資人價值相衝突，並經內部評估後認定不符合 ESG 精神時，將以負面表列方式進行排除性選股，例如食安問題、重大環境污染等事件，後續並將定期與不定期進行檢視並做因應調整。

三、與被投資公司互動

(一)與被投資公司互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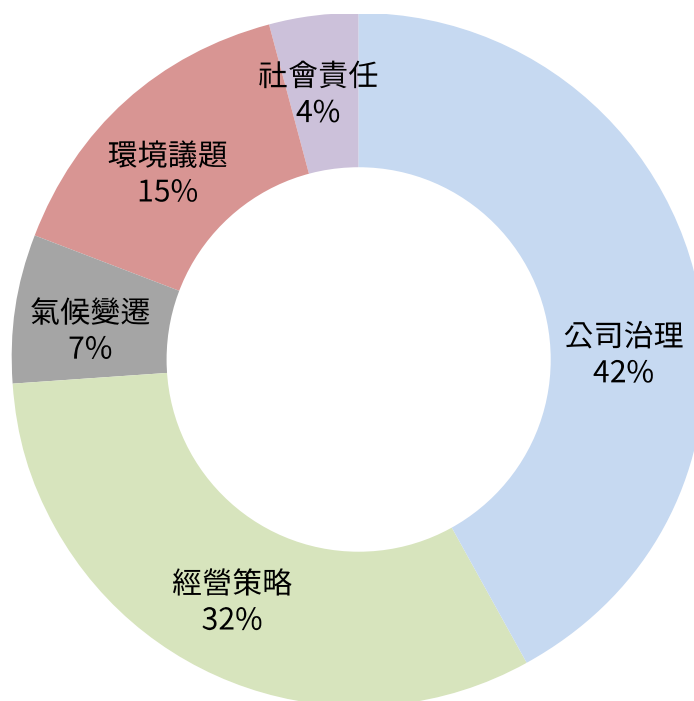
群益投信透過多方面管道與被投資公司進行適當之對話及互動，藉以瞭解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對產業所面臨之經營風險，除了透過親自拜訪、電話會議、參與法說會、派員參股東常會或參與重大股東臨時會等方式，了解被投資公司營運狀況外，並經常由本公司高階經理人帶隊，直接與被投資公司高階經營層級人員採取面對面會議方式，溝通經營策略、未來經營接班、董事會多元化組成、環境保護作為、社會責任與勞工權益及公司治理等各方面 ESG 議題，實踐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之作為。

2019 年群益投信藉不同形式訪談與被投資公司溝通（如表 1），共計超過千次，其中 125 次訪談被投資公司高階管理層的機會時，廣泛交換有關氣候變遷、環境議題、社會責任、公司治理與經營策略等意見（如圖 3）。

表 1. 群益投信與被投資公司議合之全球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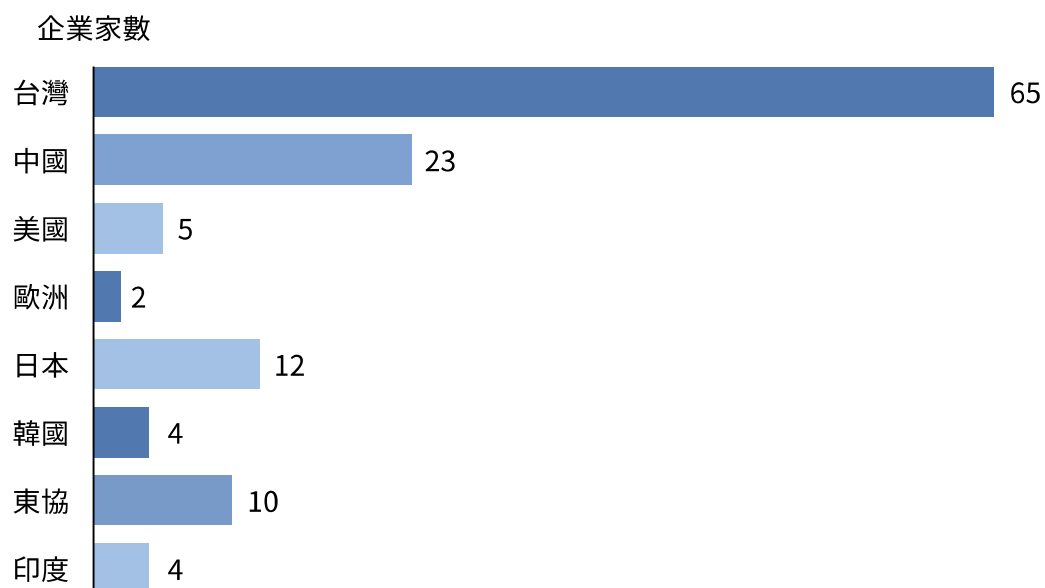
主題	台灣	中國	美國	歐洲	日本	韓國	東協國家	印度	合計
氣候變遷	0	1	1	1	2	2	1	0	8
環境議題	0	10	1	1	4	0	2	1	19
社會責任	0	0	1	0	1	0	3	0	5
公司治理	32	9	1	0	3	2	4	2	53
經營策略	33	3	1	0	2	0	0	1	40
合計	65	23	5	2	12	4	10	4	125

圖 3. 群益投信與被投資公司討論各類議題分析



而訪談過的被投資公司，以臺灣比重最高、其次為中國（如圖 4），群益投信從利害關係人與股東的角度，分析討論這些議題如何影響企業長期營運風險的觀點，已涵蓋全球。

圖 4. 群益投信所訪談被投資公司之所在區域



(二)與被投資公司議合後影響

群益投信於被投資公司 A 的股東會中建議，在進行阻擋陌生來電的國際業務中與各國治安單位合作，例如可在拓展日本市場時與警視廳合作，因該項業務可協助各國強化反詐騙的技術，進而保障人民財產及人身安全。

被投資公司 A 原即有意與各國治安單位聯繫合作，經建議後更加強在新開發的國際市場中，例如日本、泰國、馬來西亞等地的警政單位合作，群益投信在其後定期的拜訪中，也持續關注此項議題的發展。

四、投票政策

群益投信自 2017 年開始，每年於網站揭露投票結果，群益投信為謀取客戶 / 受益人 / 股東之最大利益，皆積極進行股東會議案討論，群益投信未使用代理研究和代理投票服務（如圖 5），若前述議案有可能影響公司治理，群益投信非絕對支持經營階層所提出之議案。

為尊重被投資公司之經營專業並促進其有效發展，對於經營階層所提出之議案原則表示支持；但違反公司治理議（如財報不實等）、對環境或社會具負面影響（如汙染環境、剝奪勞工權益等）之有礙被投資公司永續發展之議案，原則不予支持。

圖 5. 群益投信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作業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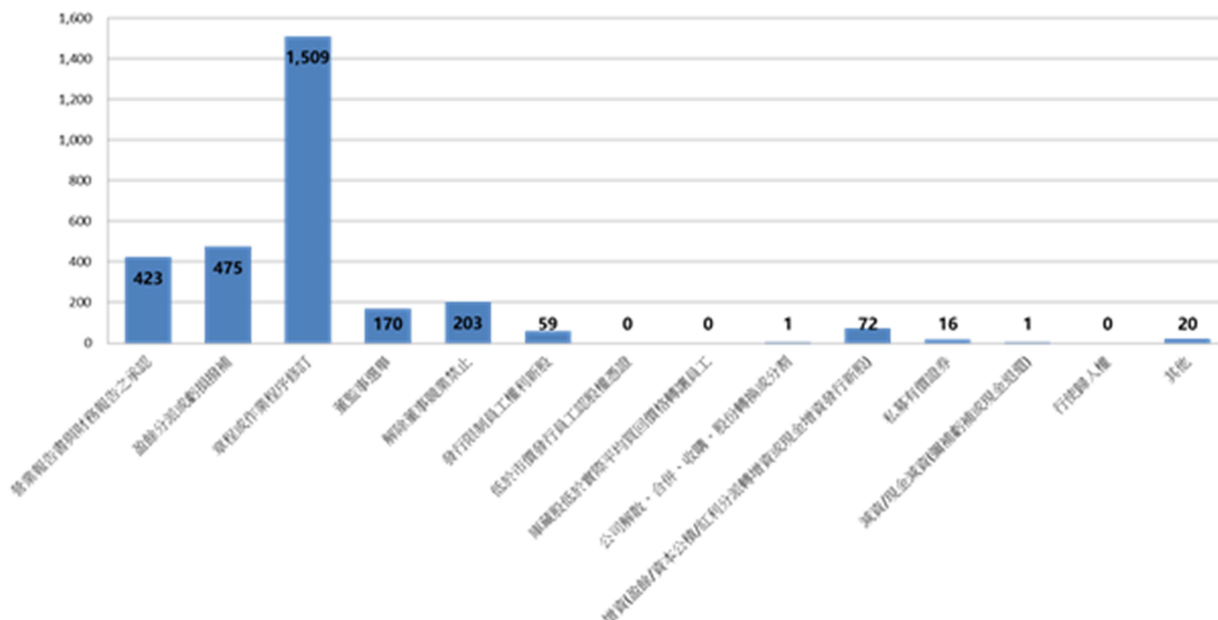


2019 年，群益投信接獲被投資公司召開股東會通知、依「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作業流程」進行評估後，討論總議案數為 2,949 案，贊成議案數為 2,949 案、反對議案數為 0 案、棄權議案數為 0 案，2019 年無棄權議案數（如表 2 及圖 6）。

表 2. 群益投信投票情形

類別	議案	總議案數	贊成 議案數	反對 議案數	棄權 議案數
1	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告之承認	423	423	0	0
2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	475	475	0	0
3	章程或作業程序修訂	1,509	1,509	0	0
4	董監事選舉	170	170	0	0
5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	203	203	0	0
6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9	59	0	0
7	低於市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0	0	0	0
8	庫藏股低於實際平均買回價格轉讓員工	0	0	0	0
9	公司解散、合併、收購、股份轉換或分割	1	1	0	0
10	增資(盈餘/資本公積/紅利分派轉增資或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72	72	0	0
11	私募有價證券	16	16	0	0
12	減資/現金減資(彌補虧損或現金退還)	1	1	0	0
13	行使歸入權	0	0	0	0
14	其他	20	20	0	0
總計		2,949	2,949	0	0
		100%	100%	0%	0%

圖 6. 群益投信投票情形



各年度投票情形揭露詳見連結：

<https://www.capitalfund.com.tw/web/tw/article/1427865643159/1601259997695>

五、盡職治理遵循相關說明

群益投信自 2016 年開始簽署「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藉由各項內部教育訓練及宣導，讓同仁瞭解盡職治理之重要性，同時持續執行並強化 ESG 投資流程，努力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及忠實義務，確實維護投資人權益，盡力遵守「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所示之六項原則。

雖然 2019 年 8 月發現前經理人有違反從業人員規定利用他人帳戶為自己或他人買賣股票，且未向公司辦理申報之利益衝突事件，惟本公司對經理人違法違規行為零容忍，迅速通報主管機關，並採取從嚴懲處予以免職，同時委由律師提出告訴追究相關責任，以儆效尤。群益投信虛心接受並記取教訓，已全面檢討內稽內控相關規範，積極辦理多項強化措施，如：台股交易時段禁止列管人員使用個人資訊及通訊相關設備等等，加強對投資相關人員之監督管理，全力防範是類利益衝突情事再次發生。

六、結語

群益投信致力於資產管理的核心業務下，恪遵「盡職治理」為公司的核心範疇，除了承諾群益投信在追求獲利與成長的企業目標時，並同時致力於對「環境永續、社會責任、公司治理及責任投資」等面向，降低對企業經營可能的衝擊、及產生正面向上的能量。

群益投信更以永續發展的宏觀視野，持續進行投資研究、設計金融商品及業務擴展，包含共同基金、私募基金、全權委託及投資顧問等，且藉由持續參與國際論壇研議永續議題、與被投資公司互動尋求議合契機、降低利益衝突情事強化管理等，使投資人在投資群益投信系列產品時，也能對社會永續發展有所貢獻。

七、連絡資訊

對於本盡職治理報告的任何意見諮詢，歡迎您與我們連絡

【如果您是上市櫃公司、一般投資人、其他機構投資人或媒體】請您連絡：

投資處 葉雲龍副總經理

電子郵件：ESG@mail.citfund.com.tw

連絡電話：(02)2706-7688 分機 304

【如果您是主管機關】請您連絡：

風險管理室 張士杰副總經理

電子郵件：ESG@mail.citfund.com.tw

連絡電話：(02)2706-7688 分機 362